

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

夏财税〔2025〕2号

关于公布 2025 年度区级非营利组织 免税资格名单（第一批）的通知

区属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和《区财政局 区税务局关于印发〈武汉市江夏区区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工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夏财税〔2025〕1号）规定，经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联合审核认定，现将 2025 年度区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第一批名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经认定的非营利组织免税优惠资格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，有效期为五年。非营利组织应在免税资格优惠期满后六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，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，其享受免

税优惠的资格到期自动失效。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09〕122号）规定，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范围明确如下：

- （一）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；
- （二）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，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；
- （三）按照省级以上民政、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；
- （四）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；
- （五）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。

附件：武汉市江夏区 2025 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（第一批）

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



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

2025 年 8 月 8 日



附件:

武汉市江夏区 2025 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
(第一批)

序号	新认定/ 复审	单位名称	社会信用代码
1	新认定	武汉市江夏区益启爱社会创新发展中心	52420115MJH39488XB
2	新认定	武汉市江夏区青龙诗书画院	52420115MJH394708C
3	新认定	武汉市江夏区新质生产力产业联合会	51420115MJH388850N
4	新认定	武汉市江夏区怡瑞安养老服务中心	52420115MJH394855X
5	新认定	武汉市智工职业技术学校	52420115MJH3945560